

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群众举报信息公示表

(D3YN202405160003)

公示单位：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

2024年11月27日

投诉问题	受理编号：D3YN202405160003 群众投诉问题：昆明市呈贡区韶光街天润康园下班高峰期周边小吃摊占道经营，油烟扰民；公园壹号门口和谐路车辆乱停乱放堵塞交通，车辆鸣笛噪声扰民，影响公园壹号住户出行和休息。
办结目标	（一）劝离韶光街天润康园流动摊贩，避免占道经营，消除油烟扰民问题。 （二）劝离祥安街乱停乱放车辆。
整改措施	措施1：韶光街天润康园流动摊贩占道经营油烟扰民的问题。（1）区综合行政执法局联合乌龙街道办事处采取“宣传教育+整治”的方式，向韶光街天润康园占道经营摊贩耐心讲解城市管理的有关规定，说明乱摆乱卖、占道经营对城市造成的不良影响，并进行劝离，避免油烟产生。（2）采取专人定点巡查与执法车辆流动巡查相结合的模式加强该区域的巡查频次，强化综合治理长效管控，有效遏制占道经营行为。 措施2：公园壹号门口祥安街段有机动车占道停车，影响公园壹号住户出行问题。（1）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五大队协调道路管养单位新都公司在祥安街加装中心隔离设施。（2）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五大队联合洛龙街道办事处对祥安街机动车乱停乱放问题开展劝导整治工作，提醒车主不要长时间占道停车。
整改主要工作成效	（一）韶光街天润康园流动摊贩占道经营油烟扰民问题落实情况。已于2024年5月18日办结。2024年5月17日14点38分至5月18日凌晨2点，呈贡区综合行政执法局针对该投诉问题组织人员开展整治行动，劝离占道经营摊贩，并安排工作人员值守，避免问题反弹。同时，为保持整治行动长效常态长效，呈贡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将常态化巡查该路段，形成工作台账。 （二）公园壹号门口祥安街段有机动车占道停车，影响公园壹号住户出行问题落实情况。已于2024年5月30日办结。由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五大队积极协调道路管养单位新都公司完善道路隔离设施，已于2024年5月30日完成设置。同时，积极会同洛龙街道办事处对该路段车辆乱停乱放问题开展劝导整改工作，提醒车主不要长时间占道停车，目前该路段已几乎没有车辆占道停放。
自查自验和市级验收情况	2024年10月29日通过自查自验； 2024年11月22日通过市级验收。
公示说明	现将该问题整改落实情况进行公示，如有意见建议，请反馈至呈贡区综合行政执法局。联系人员及电话：邹光伟 0871-67493396